

60  
5  
51  
湖北省政稿府

總收文事由

建字第3837號

別文

獨步三區行政署密章

呈指乞

機關

第三區行政署參事處

處

類

路政

件

金核傳書由

主席

秘書長



六十三

秘書

六十三

中

月十日

時送核

稿

行

華民國

月 日

時擬稿

判行

核寫

四十二

月 日

時繕寫

校對

印用時

年月日

月日時

時校對

印用時

封發

黑秀南



科股科

員長書

員長書

科股科

員長書

科股科

員長書

科股科

員長書

檔案

字第

號

號

廿四年二月十三日

九時到秘書處

德542

建

呈

建寧府

手

審者奉者第三區第三鄉中心工作委員會呈報呈

銷產量較有集落該處行政者察第司員陳琢也呈報

案獨流木縣長王釋民寒代電查原縣

爾篤靖中

理正者令各始修阿霉培修

教徒多電呈產移

山甚為者該處國設復籌確

僅

理會佈文至被銷產核全道

等忙獨勞降今雅集外理念

情

銷產量核備者

謹呈

國事有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府

湖南省政府主席張。

指令 建立節

人希三廳行政者察可負

呈辭(署)

呈悉。時局已獨晴特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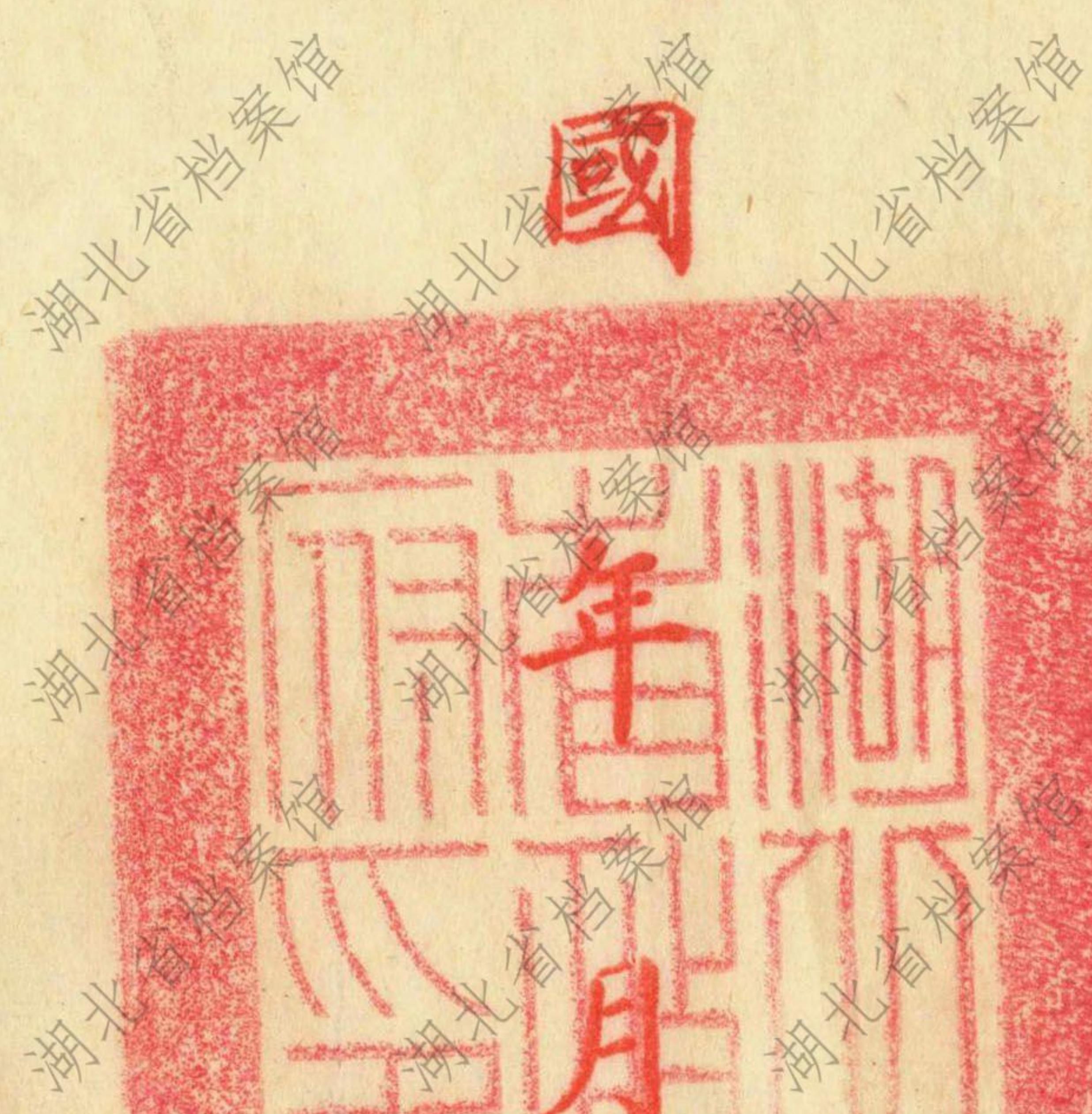
行營參照佈全函仰知此!

此令。

主席張。

618

中華民國



監印  
校對  
繩馬

日

卷之三

第一期  
新報  
第一回  
第三回  
第六回  
第七回  
第八回  
第九回  
第十回  
第十一回  
第十二回  
第十三回  
第十四回  
第五回  
第十六回  
第十七回  
第十八回  
第十九回  
第二十回  
第二十一回  
第二十二回  
第二十三回  
第二十四回  
第二十五回  
第二十六回  
第二十七回  
第二十八回  
第二十九回  
第三十回  
第三十一回  
第三十二回  
第三十三回  
第三十四回  
第三十五回  
第三十六回  
第三十七回  
第三十八回  
第三十九回  
第四十回  
第四十一回  
第四十二回  
第四十三回  
第四十四回  
第四十五回  
第四十六回  
第四十七回  
第四十八回  
第四十九回  
第五十回  
第五十一回  
第五十二回  
第五十三回  
第五十四回  
第五十五回  
第五十六回  
第五十七回  
第五十八回  
第五十九回  
第六十回  
第六十一回  
第六十二回  
第六十三回  
第六十四回  
第六十五回  
第六十六回  
第六十七回  
第六十八回  
第六十九回  
第七十回  
第七十一回  
第七十二回  
第七十三回  
第七十四回  
第七十五回  
第七十六回  
第七十七回  
第七十八回  
第七十九回  
第八十回  
第八十一回  
第八十二回  
第八十三回  
第八十四回  
第八十五回  
第八十六回  
第八十七回  
第八十八回  
第八十九回  
第九十回  
第九十一回  
第九十二回  
第九十三回  
第九十四回  
第九十五回  
第九十六回  
第九十七回  
第九十八回  
第九十九回  
第一百回

中興  
宋  
國  
朝  
之  
後  
雖  
有  
數  
十  
君  
在  
位  
不  
能  
保  
其  
國  
而  
爲  
他  
族  
所  
滅

此乃全竹精作  
成竹之元  
持一枝之秀  
而有萬物  
之氣  
流於毫端  
則無不  
妙矣

形也空相云空空  
核主精而妙而妙  
力空空自空自空  
而而而而而而而而

卷之三

安湖縣志

少府  
本  
官印

南保安處

卷之三



查爾於本處內將鳥瞰電流應嚴化此事辦理。至固陵  
駕馳均長嶺各處修建築工程者該縣苟一府中心工作主委郡  
台，應於省底完工應成著作

有政府秘總字第九三號令核修造四至報

公署布字，茲特為該府全因民財兩用已准將固陵  
碉壁延至西村前月底以前一律完成。至時予累並報。  
行管三處案固延政碉壁應成前固莊社  
審覈核示！

此狀

保寧

建政廳

十二

印

福

印

次要

建二一建設路政

事

據浠水呈報遵辦第一期綏靖中心工作情形備文呈請 核示由

附

件

中華民國廿年五月廿

福

司

司

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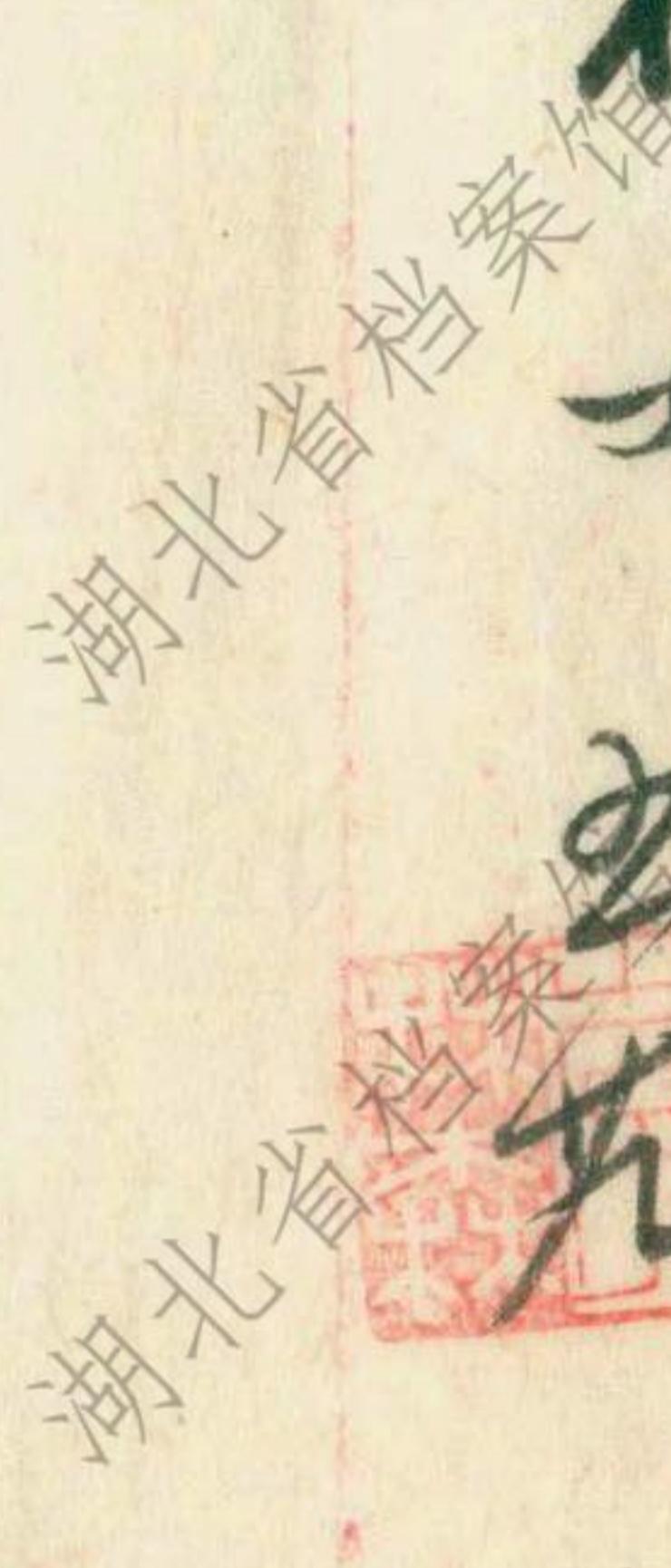
辦

決定辦法

備考

核办

主九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信字第 三三 號

三のレソ  
ナム  
ナム

號

建字第三ハミ七號  
サの年三月廿日正時

案據浠水縣長王梓民寒代電稱：

頃奉真代電祇悉，查屬縣第一期綏靖中心工作，如第五區駱駘均碉堡應歸羅田修建，團陂鎮碉堡擬俟秋收後興修，業蒙令准在案。第三區長嶺崗碉樓，刻正籌款興修，洗馬畈電話正在動工接線，團陂電話早由長途電話可以通話，官堤四處已由江漢工程局徵募民伕培修，民堤十六處，現正督令各堤修防處培修報查，奉電前因謹先電呈鑒核。

等情；據此，查該縣團陂應築碉堡，前據該縣長轉據第五區長瞿定藩陳述，該區災荒之後，民財兩困，呈請准予展期至秋稻收穫後，再行着手開工，以紓民困，到署當以建設綏靖中心工作，係奉

駱駝均碉堡已為標  
呈報由西縣(羅)協  
力智加(平)事  
宜不發生向題許  
註明備  
核!

委座特飭辦理之件，勢難延緩。而該區經濟枯竭，早已達於極點，為兼顧  
民情起見，經指令姑准於第二期內一律完成，不得稍事延誤。駱駝均既據聲  
稱屬羅田縣轄境，該處應築碉堡，自應由羅田縣負責辦理，已分令遵照。  
在案。據電前情，除指令外，理合備文呈請

鈞府鑒核令遵。

謹呈

湖北省政  
府主席張

湖北省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陳琢如公出

秘書周輝遠代



中華民國

二十四年

五月

日



湖北省檔案館